

## 上海康耐特旗计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计划的进展公告

公司股东费铮翔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上海康耐特旗计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8月13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计划的提示性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费铮翔先生计划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以协议转让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不超过 39,761,165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6%（本公告中计算相关股份数量、比例，总股本均已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在减持计划实施过程中，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连续任意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以下简称“本次减持计划”）。

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9 月 6 日和 2019 年 10 月 12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签署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之补充协议的公告》，费铮翔拟以协议转让方式向南平盈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南平盈捷”）转让其持有的公司 39,761,165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87%，占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后公司总股本的 6.00%。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截至目前，上述减持公司股份计划时间已过半，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截至目前，费铮翔先生正在以协议转让方式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协议转让正在办理过程中。

## 二、其他事项

1、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将严格遵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股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 三、备查文件

1、《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上海康耐特旗计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3日